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承辦人：林麗珠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2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aa57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530572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臺北市合格訓練機構、附件2-衛生局健康服務中心及聯醫各院區聯絡資訊、附件3-急救教育數位資源網址彙整各1份
(42692329_1153057214_1_ATTACHMENT1.pdf、42692329_1153057214_1_ATTACHMENT2.pdf、42692329_1153057214_1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為協助學校辦理急救教育，檢送急救教材、緊急止血之教學資源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5年1月19日召開研商本市各學層急救教育推廣計畫會議決議、市府115年3月16日府授衛醫字第1153075743號函送「臺北市府急救設備（AED）設置指引」及市府衛生局115年4月1日北市衛醫字第1153013987號函續辦。
- 二、依上揭本局會議決議，提供旨揭教學資源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衛生福利部緊急醫療管理系統（<https://ems.mohw.gov.tw/>）公告「訓練機構查詢」，各機關學校得依訓練需求，自行洽詢合格訓練單位辦理，本市合格訓練單位（如附件1）。
 - （二）衛生局每年委託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、北市聯合醫院及

電子文
騎

7

松山家商 1150417



NTAA1156004133

專業團體辦理各項免費急救教育訓練課程，相關資訊及聯絡窗口均公告於本府衛生局官網／專業人員區／醫護管理資訊／緊急醫療管理(含救護車管理、CPR+AED、大型活動)／市民急救技能訓練／CPR AED 相關資訊

(<https://reurl.cc/Eb05yk>)，各單位得自行上網參閱報名。(詳附件2)

(三)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亦辦理相關訓練課程，學校得自行至本府消防局(<https://taipeic119.gov.taipei/TaipeiAcute/coursefront003>)網站報名。

(四)本市國教地方輔導團及健體分團協助蒐整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、衛福部及本市消防局等機關單位製作提供數位教材資源：計65隻影片及教材資訊。(詳附件3)

(五)衛生局提供數位教材，將「心肺復甦觀念(CPR+AED)」、「緊急止血處置」、「止血包紮」及「哈姆立克」列為本府人員必修課程，並上架至「臺北e大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